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708201  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黃怡靜

電話：06-2991111#8118

電子信箱：ych54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210087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「臺南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本局備查乙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12年8月21日樹王自劃字第112082100號函。
- 二、針對旨揭理事會議審議二：「審議理、監事會議相關出席津貼」案，請貴重劃會日後核發理事出席津貼時開立領（收）據證明，俾利日後辦理核算負擔總計表及財務結算等程序時得以檢附。
- 三、請貴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旨揭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以維護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另公告期間自通知之日起不得少於15日。

正本：臺南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局長室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局長陳淑美